

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

2017 年年度报告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1 月 13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
1.1 重要提示	1
1.2 目录	2
§ 2 基金简介	4
2.1 基金基本情况	4
2.2 基金产品说明	4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4
2.4 信息披露方式	4
2.5 其他相关资料	5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5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5
3.2 基金净值表现	5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8
§ 4 管理人报告	8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8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4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4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5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6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6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7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7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8
§ 5 托管人报告	18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8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8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9
§ 6 审计报告	19
6.1 审计意见	19
6.2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19
6.3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19
6.4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20
§ 7 年度财务报表	21
7.1 资产负债表	21
7.2 利润表	22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23
7.4 报表附注	24
§ 8 投资组合报告	46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6
8.2 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46
8.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46
8.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47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7

8.6 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48
8.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48
8.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8
8.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9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50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50
9.2 期末货币市场基金前十名份额持有人情况	50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50
9.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51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51
§ 11 重大事件揭示	51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51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51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51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2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2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52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52
11.8 偏离度绝对值超过 0.5%的情况	52
11.9 其他重大事件	52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4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54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5
§ 13 备查文件目录	55
13.1 备查文件目录	55
13.2 存放地点	55
13.3 查阅方式	55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博时合惠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413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1 月 13 日	
基金管理人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4,220,014,843.13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博时合惠货币 A	博时合惠货币 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4841	004137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1,054,359,554.28 份	53,165,655,288.85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控制投资组合风险，保持相对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用积极管理型的投资策略，在控制利率风险、尽量降低基金资产净值波动风险并满足流动性的前提下，提高基金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是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均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孙麒清	罗菲菲
	联系电话	0755-83169999	010-58560666
	电子邮箱	service@bosera.com	tgbfxjdzx@cm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95105568	95568
传真		0755-83195140	010-58560798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29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29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邮政编码		518040	100031
法定代表人		张光华	洪崎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	------------------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bosera.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注册登记机构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建国门内大街 18 号恒基中心 1 座 23 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7 年 1 月 1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博时合惠货币 A	博时合惠货币 B
本期已实现收益	190,545,808.68	945,361,770.42
本期利润	190,545,808.68	945,361,770.42
本期净值收益率	2.2773%	4.1203%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7 年末	
	博时合惠货币 A	博时合惠货币 B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1,054,359,554.28	53,165,655,288.8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00	1.0000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17 年末	
	博时合惠货币 A	博时合惠货币 B
累计净值收益率	2.2773%	4.1203%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货币市场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2、自 2017 年 6 月 26 日起对本基金实施基金份额分类，分类后，现有基金份额类别的基金份额全部自动成为分类后本基金的 B 类份额，新增 A 类基金份额。两类基金份额分设不同的基金代码，收取不同的销售服务费并分别公布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和七日年化收益率。本基金的收益结转方式支持按日结转或按月结转，具体采用哪种方式以销售机构公布的为准。不论何种结转方式，当日收益均参与下一日的收益分配。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 博时合惠货币 A:

阶段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0877%	0.0004%	0.0894%	0.0000%	0.9983%	0.0004%
过去六个月	2.2297%	0.0006%	0.1789%	0.0000%	2.0508%	0.000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2773%	0.0006%	0.1828%	0.0000%	2.0945%	0.0006%

2 博时合惠货币 B:

阶段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361%	0.0004%	0.0894%	0.0000%	1.0467%	0.0004%
过去六个月	2.3246%	0.0006%	0.1789%	0.0000%	2.1457%	0.000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1203%	0.0015%	0.3432%	0.0000%	3.7771%	0.0015%

注：本基金成立于 2017 年 1 月 13 日，业绩比较基准是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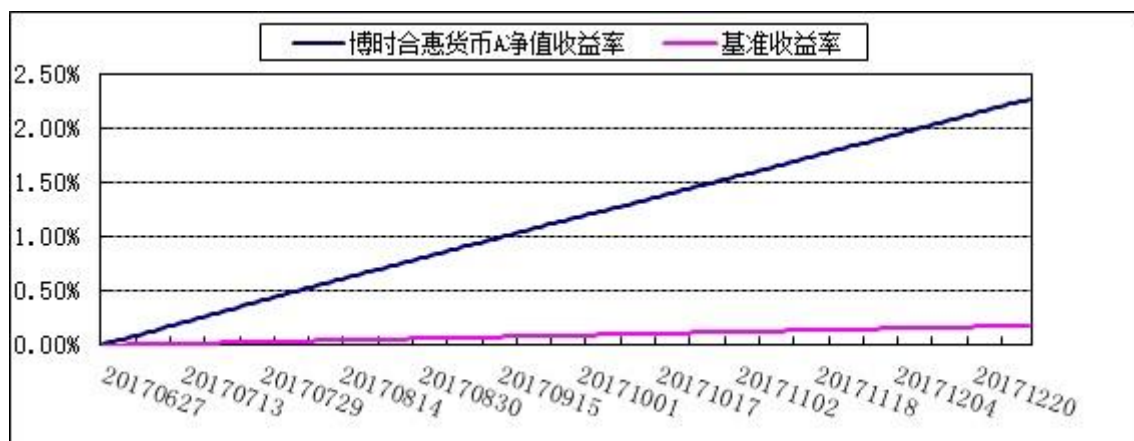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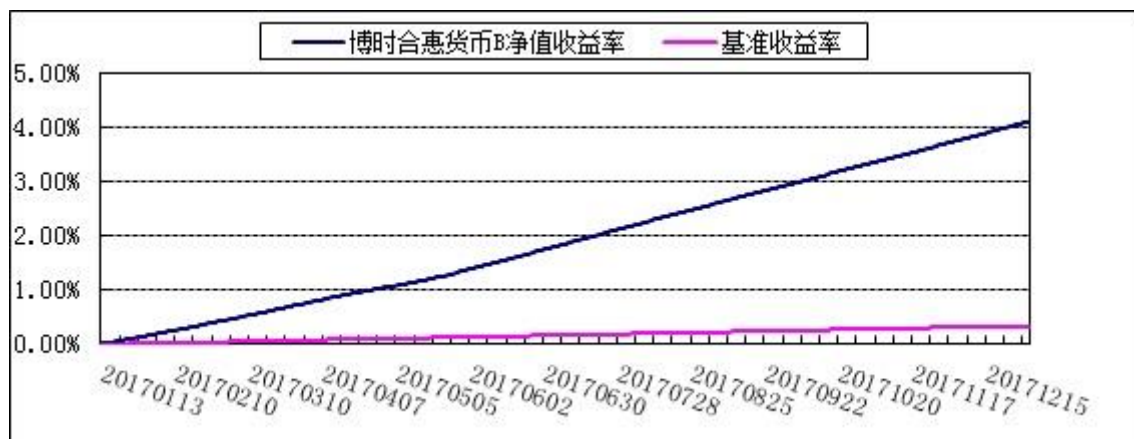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累计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7 年 1 月 13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博时合惠货币 A



2、博时合惠货币 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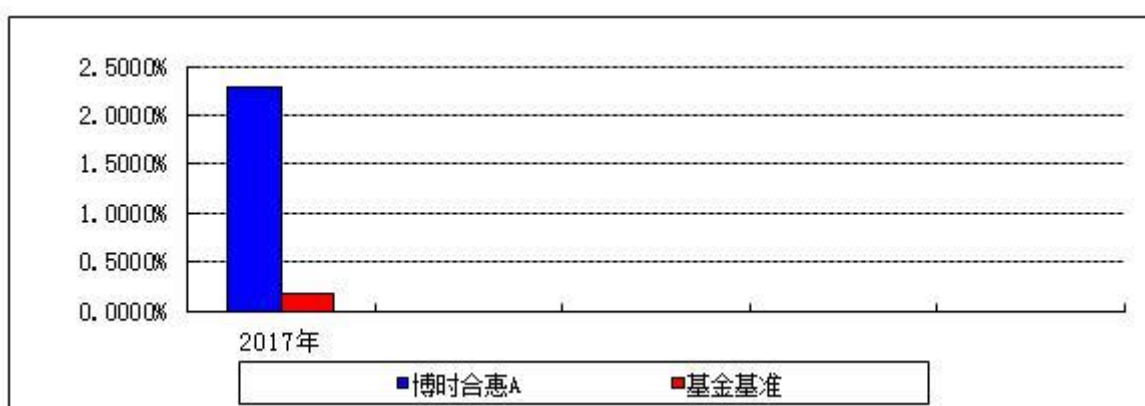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合同于 2017 年 1 月 13 日生效。按照本基金的基金合同规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第十二条（四）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本基金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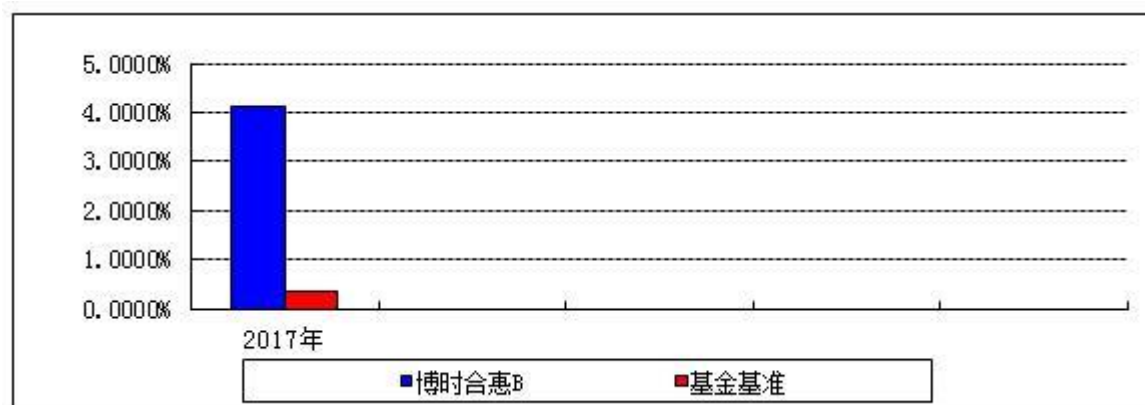
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净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1、博时合惠货币 A



2、博时合惠货币 B



注：本基金合同于 2017 年 1 月 13 日生效，合同生效当年按照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博时合惠货币 A: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已按再投资形式 转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 赎回款转出金 额	应付利润本年变动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7	189,377,097.36	-	1,168,711.32	190,545,808.68	-
合计	189,377,097.36	-	1,168,711.32	190,545,808.68	-

博时合惠货币 B: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已按再投资形式 转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 赎回款转出金 额	应付利润本年变动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7	939,464,160.10	-	5,897,610.32	945,361,770.42	-
合计	939,464,160.10	-	5,897,610.32	945,361,770.42	-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中国内地首批成立的五家基金管理公司之一。“为国民创造财富”是博时的使命。博时的投资理念是“做投资价值的发现者”。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博时基金公司共管理 192 只开放式基金，并受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委托管理部分社保基金，以及多个企业年金账户，管理资产总规模约 7587 亿元人民币，其中非货币公募基金规模约 2254 亿元人民币，累计分红逾 828 亿元人民币，是目前我国资产管理规模最大的基金公司之一，养老金资产管理规模在同业中名列前茅。

1、基金业绩

根据银河证券基金研究中心统计，截至 2017 年 4 季末：

权益基金方面，标准指数股票型基金里，博时上证 50ETF、博时深证基本面 200ETF 今年以来净值增长率分别为 30.41%、28.81%，同类排名分别为前 1/8 和前 1/6；博时裕富沪深 300 指数(A 类)今年以来净值增长率排名前 1/6；股票型分级子基金里，博时中证银行指数分级(B)今年以来净值增长率为 43.97%，同类基金中排名前 1/6；混合偏

股型基金中，博时主题行业混合(LOF) 今年以来净值增长率为 31.96%，同类基金排名位居前 1/6，博时行业轮动混合今年以来净值增长率为 27.90%，同类基金排名位居前 1/4；混合灵活配置型基金中，博时外延增长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基金今年以来净值增长率分别为 32.12%，同类基金排名位于前 1/12，博时互联网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博时沪港深优质企业灵活配置混合(A 类) 基金今年以来净值增长率分别为 23.79%、24.01%，同类基金中排名位于前 1/3。

黄金基金类，博时黄金 ETF(D 类) 今年以来净值增长率 4.00%，同类排名第一。

固收方面，长期标准债券型基金中，博时裕盛纯债债券今年以来净值增长率为 3.63%，同类 170 只基金中排名前 10，博时聚润纯债债券今年以来净值增长率分别为 3.45%，同类基金排名位于前 1/10，博时裕昂纯债债券、博时裕创纯债债券等今年以来净值增长率排名前 1/8，博时裕安纯债债券、博时智臻纯债债券等今年以来净值增长率排名前 1/6；货币基金类，博时合利货币、博时外服货币今年以来净值增长率分别为 4.26%、4.23%，在 227 只同类基金排名中位列第 8 位与第 11 位。

QDII 基金方面，博时亚洲票息收益债券(QDII)、博时亚洲票息收益债券(QDII)(美元)，今年以来净值增长率分别为 0.23%、6.38%，同类排名均位于前 2/4。

2、 其他大事件

2017 年 12 月 13 日—12 月 15 日，由华尔街见闻主办的“2017 全球投资峰会及颁奖典礼活动”和由时代周报主办的“2017（南翔）年度盛典暨 2017 ‘金桔奖’颁奖典礼”在上海隆重举行。博时基金分别斩获“年度卓越公募基金”和“最佳财富管理机构”两项颇具份量的公司大奖。

2017 年 12 月 8 日，由经济观察报与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联合主办的“观察家金融峰会”暨“2016-2017 中国卓越金融奖”颁奖典礼在北京召开，博时基金实力荣获“年度卓越综合实力基金公司”奖项。

2017 年 12 月 5 日，北京商报联手北京市品牌协会主办的“2017 北京金融论坛暨年度北京金融业十大品牌评选”在京揭晓。博时基金凭借优秀的品牌建设及卓越的品牌推广力，在本次论坛中荣获“品牌推广卓越奖”。

2017 年 11 月 27 日，由南方都市报和中国金融改革研究院共同主办的 2017 年（第三届）CFAC 中国金融年会在深召开，博时基金在此次大会上荣获“年度最佳基金公司大奖”，值得一提的是，这是博时基金第三次获得该项殊荣。

2017 年 11 月 24 日，由《新财富》杂志社主办的“第十五届新财富最佳分析师”评

选颁奖盛典在深圳举行博时基金捧得新财富十五周年特别大奖——3i 最智慧投资机构。

2017 年 10 月 19 日，外汇交易中心公布 2017 年第三季度银行间本币市场活跃交易商名单。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荣誉入选“债券市场活跃交易商”。

2017 年 9 月 24 日，由南方财经全媒体集团和 21 世纪传媒举办的 21 世纪国际财经峰会在深圳举行，博时基金荣获“2017 年度基金管理公司金帆奖”。

2017 年 8 月 6 日，首届济安五星基金“群星汇”暨颁奖典礼在京举行，在基金公司综合奖方面，博时基金获得“群星奖”；在基金公司单项奖方面，博时基金获得“纯债型基金管理奖”、“一级债基金管理奖”、“二级债基金管理奖”三大奖项；在基金产品单项奖方面，博时信用债券 A/B（050011）获得“二级债基金”奖，博时裕富沪深 300 指数 A（050002）获“指数型基金”奖；在本次五星基金明星经理奖的颁奖环节，由于博时外服货币、博时双月薪定期支付债券以及博时信用债券 A/B 在 2017 年第二季度持续获得济安金信五星评级，三只基金的基金经理魏桢、过钧及陈凯杨更是因此获得“五星基金明星奖”的荣誉称号。

2017 年 6 月 23 日，由南方日报社主办的“2017 年南方金融峰会暨第六届金榕奖颁奖典礼”在广州举行，博时基金获得“年度资产管理优秀奖”。

2017 年 6 月 17 日，由中国证券报主办的“全球配置时代海外投资动力与机遇——首届海外基金金牛奖颁奖典礼暨高端论坛”在深召开，博时基金海外全资子公司博时基金（国际）有限公司荣获“一年期海外金牛私募管理公司（固定收益策略）”。

2017 年 5 月 12 日，由中国基金报主办的第四届中国机构投资者峰会暨财富管理国际论坛在深召开。博时摘得“2016 年度十大明星基金公司奖”和“2016 年度固定收益投资明星团队奖”两项公司类大奖，博时双月薪和博时稳定价值获“三年持续回报普通债券型明星基金奖”、博时新财富获“2016 年度绝对收益明星基金奖”、博时信用债纯债获“2016 年度积极债券型明星基金奖”、博时信用债券获“五年持续回报积极债券型明星基金奖”。

2017 年 4 月 25 日，在由中国基金报主办的第四届中国基金业英华奖颁奖典礼暨高峰论坛上，博时基金过钧获评“三年期二级债最佳基金经理”、“五年期二级债最佳基金经理”，陈凯杨获评“三年期纯债型最佳基金经理”。

2017 年 4 月 20 日，博时基金在 2017 中国基金业峰会暨第十四届中国“金基金”奖颁奖典礼上，获得“2016 年度金基金·TOP 公司奖”。

2017 年 4 月 8 日，在第十四届中国基金业金牛奖颁奖典礼上，博时基金被评为“2016

年度固定收益投资金牛基金公司”，旗下博时卓越品牌混合（160512）被评为“五年期开放式混合型持续优胜金牛基金”、博时主题行业（160505）获“2016 年度开放式混合型金牛基金”、博时信用债券（050011）获“三年期开放式债券型持续优胜金牛基金”、博时信用债纯债债券（050027）获“2016 年度开放式债券型金牛基金”。

2017 年 3 月 10 日，由中国工商银行私人银行部举办的“第十八届资本市场投资论坛会议”在杭州落下帷幕。工行私行对管理人的过往表现给予充分肯定并对 2016 年表现突出的管理人进行了表彰，博时基金荣获“2016 年度优秀管理人奖”。

2017 年 2 月 22 日，第二届中国基金业营销创新高峰论坛暨“金果奖”颁奖典礼在京举办，博时基金一举斩获最佳品牌形象建设奖、最具创新精神奖、最佳自媒体建设奖三项大奖。

2017 年 1 月 19 日，深交所召开了新一代交易系统上线运行总结会，会上介绍了深交所新一代交易系统运行情况，并表彰了在新一代交易系统上线过程中，积极参与各项准备和测试工作，为系统顺利上线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博时基金被授予新一代交易系统建设先行者、突出贡献单位殊荣。博时基金信息技术部车宏原、陈小平、祁晓东被授予突出贡献奖殊荣。

2017 年 1 月 16 日，博时基金荣登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评选的“优秀资产管理机构”榜单，成为全国十家获此殊荣的基金公司之一。

2017 年 1 月 12 日，由华夏时报、新浪财经联合主办的“第十届金蝉奖颁奖典礼”上，博时基金荣获“2016 年度市场营销力公司”奖项。

2017 年 1 月 10 日，由信息时报主办的“2016 年度金狮奖金融行业风云榜”颁奖典礼于广州盛大举办，博时基金斩获“年度最佳投研基金公司”大奖。

2017 年 1 月 6 日，由东方财富网、天天基金网主办的“2016 东方财富风云榜”评选活动于广州举行，博时基金荣膺“2016 年度最佳基金公司”大奖，同时，旗下产品博时银智 100 荣获“2016 年度最受欢迎新发基金奖”。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陈凯杨	固定收益 总部现金 管理组投 资总监/	2017-05-31	-	12.3	2003 年起先后在深圳发展银行、博时基金、长城基金工作。2009 年 1 月再次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

	基金经理			固定收益研究员、特定资产投资经理、博时理财 30 天债券基金基金经理、固定收益总部现金管理组投资副总监、博时外服货币市场基金、博时岁岁增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基金、博时裕瑞纯债债券基金、博时裕盈纯债债券基金、博时裕恒纯债债券基金、博时裕荣纯债债券基金、博时裕晟纯债债券基金、博时裕泰纯债债券基金、博时裕丰纯债债券基金、博时裕和纯债债券基金、博时裕坤纯债债券基金、博时裕嘉纯债债券基金、博时裕达纯债债券基金、博时裕康纯债债券基金、博时安心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基金、博时裕腾纯债债券基金、博时裕安纯债债券基金、博时裕新纯债债券基金、博时裕发纯债债券基金、博时裕景纯债债券基金、博时裕乾纯债债券基金、博时裕通纯债债券基金、博时安和 18 个月定开债基金的基金经理。现任固定收益总部现金管理组投资总监兼博时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基金、博时双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基金、博时现金收益货币基金、博时安誉 18 个月定开债基金、博时安泰 18 个月定开债基金、博时安瑞 18 个月定开债基金、博时安怡 6 个月定开债基金、博时安源 18 个月定开债基金、博时裕弘纯债债券基金、博时裕顺纯债债券基金、博时裕昂纯债债券基金、博时裕泉纯债债券基金、博时安祺一年定开债基金、博时裕信纯债债券基金、博时裕诚纯债债券基金、博时安诚 18 个月定开债
--	------	--	--	---

					基金、博时安康 18 个月定开债（LOF）基金、博时合惠货币基金的基金经理。
魏桢	固定收益 总部现金 管理组投资 副总监/ 基金经理	2017-05-31	-	9.5	2004 年起在厦门市商业银行任债券交易组主管。2008 年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债券交易员、固定收益研究员、博时理财 30 天债券基金、博时岁岁增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基金、博时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基金、博时双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基金、博时天天增利货币基金、博时保证金货币 ETF 基金、博时安盈债券基金、博时产业债纯债基金、博时安荣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基金、博时聚享纯债债券基金、博时安仁一年定开债基金、博时裕鹏纯债债券基金的基金经理。现任固定收益总部现金管理组投资副总监兼博时安丰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LOF）基金、博时月月盈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博时现金收益货币基金、博时外服货币基金、博时裕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安润 18 个月定开债基金、博时裕盛纯债债券基金、博时合利货币基金、博时安恒 18 个月定开债基金、博时合鑫货币基金、博时安弘一年定开债基金、博时合惠货币基金、博时合晶货币基金、博时丰庆纯债债券基金、博时兴盛货币基金的基金经理。
王申	固定收益 总部研究 组总监/ 基金经理	2017-01-13	-	8	2002 年起先后在友邦保险、申银万国证券、国金证券工作。2013 年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固定收益研究主管、固定收益总部研

					究组副总监、博时锦禄纯债债券基金、博时民丰纯债债券基金、博时安慧 18 个月定开债基金的基金经理。现任固定收益总部研究组总监兼博时宏观回报债券基金、博时新财富混合基金、博时智臻纯债债券基金、博时丰达纯债债券基金、博时富鑫纯债债券基金、博时鑫润混合基金、博时鑫泰混合基金、博时合惠货币基金、博时民泽纯债债券基金、博时富嘉纯债债券基金、博时汇享纯债债券基金、博时富腾纯债债券基金、博时盈海纯债债券基金、博时鑫禧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
倪玉娟	高级研究员兼基金经理助理	2017-01-13	-	6.4	2011 年至 2014 年在海通证券工作。2014 年 3 月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固定收益总部高级研究员兼基金经理助理。

注：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管理人于 2018 年 3 月 16 日发布公告，自 2018 年 3 月 15 日起，王申先生不再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本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由于证券市场波动等原因，本基金曾出现个别投资监控指标超标的情况，基金管理人在规定期限内进行了调整，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未造成损害。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报告期内，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相关要求，公司进一步完善了《公平交易管理制度》，通过系统及人工相结合的方式，分别对一级市场及二级市场的权益类及固定收益类投资的公平交易原则、流程，按照境内及境外业务进行了详细规范，同时也通过强化事后分析评估监督机制来确保公司公平对待管理的不

同投资组合。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制定的公平交易相关制度。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7 年货币市场利率和债券市场收益率均大幅上行, 主要原因一是宏观经济韧性很强, 超越了市场参与者普遍偏空的预期。二是防控金融风险的大背景下, 金融去杠杆监管持续高压。三是货币政策为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创造合适的流动性环境, 其基调稳健中性实则偏紧。以上几个因素叠加导致债券市场全年走熊、资金面整体呈现紧平衡状态, 收益率曲线平坦化。

回顾去年, 在经济基本面韧性较强和通货膨胀基本无压力的背景下, 一季度央行紧随美联储加息步伐两次上调公开市场利率, 2 月、3 月两次均上调 10bp; 二季度金融去杠杆监管政策密集出台, 引发债券收益率大幅上行。5 月份监管部门表态注重监管协调, 市场预期改善, 同时央行表示将向市场提供跨季流动性应对年中资金面波动, 平稳了市场对于资金利率不断走高的恐慌预期, 部分机构在同业存单投资中出现“抢跑”带动资金利率掉头下行。三季度市场预期资金面料将维持稳定, 带动 7-8 月份出现一波债券配置行情, 收益率在 5-6 月份短暂冲高后显著下行。进入四季度, 经济基本面并未如预期出现明显走弱, PPI 回落低于预期, 大资管办法等监管新规陆续出台, 表明金融监管仍在持续强化, 市场一致预期幻灭, 收益率步入大幅调整期。12 月美联储如预期加息, 鉴于国内收益率水平较年初再上高位, 央行仅象征性地上调公开市场操作和 MLF 政策利率 5bp。尽管央行自 10 月末开始投放 2 个月期限公开市场逆回购, 但年底资金利率仍创下近年新高。总结来看, 在银行超储率持续低位, 货币政策中性偏紧和监管持续发力的背景下, 货币市场和债券市场经历了较大调整。

货币市场方面, 央行持续通过公开市场逆回购操作进行“削峰填谷”的操作, 意在降低资金面的异常波动, 平滑资金面松紧程度和引导市场预期。2017 年资金利率中枢水平较 2016 年大幅提升, 并且各季度资金利率均值中枢也在不断走高。2017 年期间银行间债券质押式回购 R001 和 R007 加权平均利率平均值分别为 2.72% 和 3.35%, 与 2016 年

平均值 2.11%和 2.55%相比，分别上行 61bp 和 80bp。

组合操作方面，本基金根据对利率趋势的判断结合组合流动性特征，合理安排组合剩余期限，维持中性杠杆操作，抓住货币市场收益率短期走高的机会配置银行存款、同业存单及逆回购等资产，为组合取得了较好的投资回报。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报告期内，本基金 A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2.2773%，本基金 B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4.1203%，本基金 A 基金同期业绩基准收益率 0.1828%，B 基金同期业绩基准收益率 0.343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18 年，经济基本面有望在当前平稳的基础下逐步放缓，在经济增速不低于政府心理底线之前金融防风险和去杠杆仍将继续推进直至取得显著成果，意味着中短期内金融防风险相关监管还将是政策面的主要着力点。从为金融监管创造匹配的货币环境角度看，货币政策稳健中性的基调将延续，货币市场利率中枢水平再度上行的空间并不大，资金面波动在央行持续地主动调控下也难以加剧。考虑到海外主要发达经济体货币政策正常化尤其是美联储加息还在进程中，海外利率进入上升通道也会对国内利率水平形成牵制。整体来说，预计债券收益率大概率维持高位震荡，在管住货币供给总闸门和防控金融风险的约束条件下，需要看到经济增速显著低于政府心理底线，市场才能迎来大的机会。

本基金将坚持作为流动性管理工具的定位，密切跟踪判断货币市场利率的变动趋势，适度调整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和资产结构，合理安排到期现金流分布应付赎回和再投资需求，并根据货币市场利率水平情况灵活调整组合杠杆比例。未来一段时间将继续以银行存款和同业存单为主要投资工具，在保证组合流动性的同时争取获得更佳的投资回报。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的经营运作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行业监管规则，在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和流程手册的同时，推动内控体系和制度措施的落实；强化对基金投资运作和公司经营管理的合规性监察，通过实时监控、定期检查、专项检查等方式，及时发现情况，提出改进建议并跟踪改进落实情况。公司监察法律部对公司遵守各项法规和管理制度及旗下各基金履行合同义务的情况进行核查，发现违规隐患及时与有关业务人员沟通并向管理层报告，定期向公司董事、总经理和监管部门出具监察稽核报告。

2017 年，我公司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制度》、《非标

投资业务投资管理流程手册》、《债券信用风险处置预案》。修订了《黄金租赁业务管理制度》、《债券池管理办法》、《反洗钱工作管理办法》、《风险管理委员会制度》、《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费用开支管理规定》、《博时基金大宗交易制度》、《博时基金关于规范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对手范围的管理规定》、《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资产估值委员会制度》等制度文件。定期更新了各公募基金的《投资管理细则》，以制度形式明确了投资管理相关的内部流程及内部要求。不断完善“博时客户关系管理系统”、“博时投资决策支持系统”等管理平台，加强了公司的市场体系、投研体系和后台运作的风险监控工作。在新基金发行和老基金持续营销的过程中，严格规范基金销售业务，按照《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的规定审查宣传推介材料，选择有代销资格的代销机构销售基金，并努力做好投资者教育工作。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为确保基金估值工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公平、合理，有效维护投资人的利益，设立了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估值委员会（以下简称“估值委员会”），制定了估值政策和估值程序。估值委员会成员由主管运营的副总经理、督察长、投资总监、研究部负责人、运作部负责人等成员组成，基金经理原则上不参与估值委员会的工作，其估值建议经估值委员会成员评估后审慎采用。估值委员会成员均具有 5 年以上专业工作经历，具备良好的专业经验和专业胜任能力，具有绝对的独立性。估值委员会的职责主要包括有：保证基金估值的公平、合理；制订健全、有效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确保对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时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贯性；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等。

参与估值流程的各方还包括本基金托管银行和会计师事务所。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基金估值及净值计算履行复核责任，当存有异议时，托管银行有责任要求基金管理公司作出合理解释，通过积极商讨达成一致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对估值委员会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并出具报告。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收益分配原则：本基金每份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为红利再投资，免收再投资的费用；本基金采用 1.00 元固定份额净值交易方式，自基金合同

生效日起,本基金根据每日基金收益情况,以各类基金份额的每万份基金净收益为基准,为投资人每日计算当日收益并分配,且定期进行结转。本基金的收益结转方式支持按日结转或按月结转,具体采用哪种方式以销售机构公布的为准。不论何种结转方式,当日收益均参与下一日的收益分配;本基金根据每日收益情况,将当日收益全部分配,若当日净收益大于零时,为投资人记正收益;若当日净收益小于零时,为投资人记负收益;若当日净收益等于零时,当日投资人不记收益;当进行收益结转时,如投资者的累计未结转收益为正,则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增加相应的基金份额;如投资者的累计未结转收益为负,则为基金份额持有人缩减相应的基金份额;如投资者的累计未结转收益等于零时,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基金份额保持不变;当基金份额持有人全部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时,其未结转收益将被一并赎回;当投资者的未结转收益为负时,若投资者部分赎回基金份额,将按比例从赎回款中扣除;当日申购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工作日起,享有基金的收益分配权益;当日赎回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工作日起,不享有基金的收益分配权益。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约定以及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调整基金收益的分配原则和支付方式,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本基金 A 类本报告期内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 190,545,808.68 元,本基金 B 类本报告期内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 945,361,770.42 元。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依法安全保管了基金财产,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本托管人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向 A 类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 190,545,808.68 元，向 B 类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 945,361,770.42 元。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的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8)第 21490 号

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6.1 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博时合惠货币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7 年 1 月 1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利润表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所列示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公允反映了博时合惠货币基金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 1 月 1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6.2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博时合惠货币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6.3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博时合惠货币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

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评估博时合惠货币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计划清算博时合惠货币基金、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基金管理人治理层负责监督博时合惠货币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

6.4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基金管理人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基金管理人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博时合惠货币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博时合惠货币基金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基金管理人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张 振 波

中国 · 上海市

注册会计师

2018 年 3 月 23 日

林 佳 璐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
银行存款	7.4.7.1	43,131,792,573.93
结算备付金		2,183,332.03
存出保证金		—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27,208,429,287.58
其中：股票投资		—
基金投资		—
债券投资		26,525,523,287.58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82,906,000.00
贵金属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568,591,172.89
应收证券清算款		—
应收利息	7.4.7.5	407,081,761.69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10,569,176.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7.4.7.6	-
资产总计		71,328,647,304.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078,781,046.38
应付证券清算款		-
应付赎回款		-
应付管理人报酬		8,181,196.25
应付托管费		2,727,065.43
应付销售服务费		2,424,155.93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301,384.61
应交税费		-
应付利息		8,821,991.38
应付利润		7,066,321.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7.4.7.8	329,300.00
负债合计		7,108,632,461.62
所有者权益：		-
实收基金	7.4.7.9	64,220,014,843.13
未分配利润	7.4.7.10	-
所有者权益合计		64,220,014,843.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1,328,647,304.75

注：1. 报告截止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1.0000 元，基金份额总额 64,220,014,843.13 份，其中 A 类基金份额总额 11,054,359,554.28 份，B 类基金份额总额 53,165,655,288.85 份。

2. 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17 年 1 月 1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

本报告期：2017 年 1 月 1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17 年 1 月 1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1,303,401,034.65
1. 利息收入		1,304,918,116.54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779,143,731.97
债券利息收入		497,028,669.03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6,733,405.8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22,012,309.70
其他利息收入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522,465.07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	-1,522,465.07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4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5	-
股利收益	7.4.7.16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8	5,383.18
减：二、费用		167,493,455.55
1. 管理人报酬		37,577,053.01
2. 托管费		12,525,684.40
3. 销售服务费		10,814,739.93
4. 交易费用	7.4.7.19	12,703.35
5. 利息支出		106,054,344.67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106,054,344.67
6. 其他费用	7.4.7.20	508,930.1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35,907,579.10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35,907,579.10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

本报告期：2017 年 1 月 1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 年 1 月 1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00,125,257.90	-	200,125,257.90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135,907,579.10	1,135,907,579.1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64,019,889,585.23	-	64,019,889,585.23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20,557,344,581.32	-	120,557,344,581.32
2. 基金赎回款	-56,537,454,996.09	-	-56,537,454,996.09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1,135,907,579.10	-1,135,907,579.10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4,220,014,843.13	-	64,220,014,843.13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江向阳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王德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成江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2660号《关于准予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注册的批复》核准,由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 200,125,236.00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7)第 043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7 年 1 月 13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200,125,257.90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21.9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以及基金管理人于 2017 年 6 月 24 日发布的“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增加基金份额类别并修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公告”,自 2017 年 6 月 26 日起,本基金实施份额分类和销售服务费率调整,调整后,现有基金份额类别的基金份额全部自动成为分类后本基金的 B 类份额,新增 A 类基金份额。本基金的 A 类和 B 类基金份额根据销售服务费率的不同进行划分,按照 0.25 %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的基金份额类别,称为 A 类基金份额,按照 0.01 %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的基金份额类别,称为 B 类基金份额。两类基金份额单独设置基金代码,分别公布每万份基金净收益、七日年化收益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金融工具，包括现金，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存款、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剩余期限在 397 天以内(含 397 天)的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以及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3 日批准报出。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7.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17 年 1 月 1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 1 月 1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17 年 1 月 1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暂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对于取得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按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每日计提应收利息，按实际利率法在其剩余期限内摊销其买入时的溢价或折价；同时于每一计价日计算影子价格，以避免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的差异导致基金资产净值发生重大偏离。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为了避免投资组合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的差异导致基金资产净值发生重大偏离，从而对基金持有人的利益产生稀释或不公平的结果，基金管理人于每一计价日采用投资组合的公允价值计算影子价格。当影子价格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与摊余成本法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度绝对值达到或超过 0.25% 时，基金管理人应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采取相应措施，使基金资产净值更能公允地反映基金投资组合价值。

计算影子价格时按如下原则确定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的公允价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市场交易价格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 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金融工具价格的重大事件，应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 1) 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 2) 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每份基金份额面值为 1.00 元。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7.4.4.8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金额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

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处置时其处置价格扣除相关交易费用后的净额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9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0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本基金每一类别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确认当日的分红权益，而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确认当日的分红权益。本基金以份额面值 1.00 元固定份额净值交易方式，每日计算当日收益并按基金份额面值 1.00 元分配后转入所有者权益。通常情况下，本基金的收益结转方式为按日结转，对于目前暂不支持按日结转的销售机构，暂采用按月结转的方式。

7.4.4.11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7.4.4.1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计算影

子价格过程中确定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可分离债券和私募债券除外)及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2015年1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可分离债券和私募债券除外)，按照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固定收益品种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

(2)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债券的差价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6,792,573.93
定期存款	43,125,000,000.00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14,830,000,000.00
存款期限 1-3 个月	11,202,000,000.00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17,093,000,000.00
其他存款	-
合计	43,131,792,573.93

注：定期存款期限指于资产负债表日定期存单剩余到期期限。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摊余成本	影子定价	偏离金额	偏离度
债券	交易所市场	397,641,128.45	397,410,000.00	-231,128.45	-0.0004%
	银行间市场	26,127,882,159.13	26,096,810,000.00	-31,072,159.13	-0.0484%
合计		26,525,523,287.58	26,494,220,000.00	-31,303,287.58	-0.0487%

注：1、偏离金额=影子定价-摊余成本；

2、偏离度=偏离金额/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 × 100%。

3、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摊余成本为 682,906,000.00 元，影子定价为 681,352,000.00 元，偏离金额为 -1,554,000.00 元，偏离度为-0.0024%。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无余额。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买入返售证券	-	-
银行间市场买入返售证券	568,591,172.89	-
合计	568,591,172.89	-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无余额。

7.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2,924.21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319,302,331.70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5,100.15
应收债券利息	80,316,989.06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3,444,210.73
应收申购款利息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其他	4,010,205.84
合计	407,081,761.69

7.4.7.6 其他资产

无余额。

7.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301,384.61
合计	301,384.61

7.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预提费用	329,300.00
合计	329,300.00

7.4.7.9 实收基金

博时合惠货币 A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本期申购	25,225,223,802.05	25,225,223,802.05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4,170,864,247.77	-14,170,864,247.77
本期末	11,054,359,554.28	11,054,359,554.28

博时合惠货币 B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125,257.90	200,125,257.90
本期申购	95,332,120,779.27	95,332,120,779.27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42,366,590,748.32	-42,366,590,748.32
本期末	53,165,655,288.85	53,165,655,288.85

注：1. 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级别调整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级别调整出份额。

2. 本基金自 2016 年 12 月 19 日至 2017 年 1 月 10 日止期间公开发售，共募集有效净认购资金 200,125,236.00 元。根据《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规定，本基金设立募集期内认购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 21.90 元在本基金成立后，折算为 21.90 份基金份额，划入基金份额持有人账户。

3. 根据《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和《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本基金于 2017 年 1 月 1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4 月 9 日止期间暂不向投资人开放基金交易。

7.4.7.10 未分配利润

博时合惠货币 A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
本期利润	190,545,808.68	-	190,545,808.68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	-	-
其中：基金申购款	-	-	-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190,545,808.68	-	-190,545,808.68
本期末	-	-	-

博时合惠货币 B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本期利润	945,361,770.42	-	945,361,770.42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	-	-
其中：基金申购款	-	-	-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945,361,770.42	-	-945,361,770.42
本期末	-	-	-

7.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 年 1 月 1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98,850.11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778,846,008.06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98,863.64
其他	10.16
合计	779,143,731.97

7.4.7.12 股票投资收益

无发生额。

7.4.7.13 债券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27,458,890,560.48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27,428,096,257.33
减：应收利息总额	32,316,768.22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1,522,465.07

7.4.7.1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卖出资产支持证券（还本）成交总额	29,271,753.44
减：卖出资产支持证券（还本）成本总额	27,094,000.00
减：应收利息总额	2,177,753.4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7.4.7.15 衍生工具收益

无发生额。

7.4.7.16 股利收益

无发生额。

7.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无发生额。

7.4.7.18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
其他	5,383.18
合计	5,383.18

注：其他收入为收到资产支持证券募集期利息。

7.4.7.19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12,703.35
合计	12,703.35

7.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审计费用	140,000.00
信息披露费	270,000.00
银行费用	70,830.19
开户费	400.00
中债登账户维护费	16,500.00
上清所账户维护费	11,200.00
合计	508,930.19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博时基金”）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生银行”）	基金托管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广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上海汇华实业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上海盛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博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博时基金(国际)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无。

7.4.10.2 关联方报酬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37,577,053.01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9,327,493.37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15%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15% / 当年天数。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2,525,684.40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民生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05%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费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05% / 当年天数。

7.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7年1月1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博时合惠货币 A	博时合惠货币 B	合计
博时基金	-	663,413.15	663,413.15
招商证券	29,691.06	-	29,691.06
合计	29,691.06	663,413.15	693,104.21

注：1. 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销售服务费 A 类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 的年费率计提，B 类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01%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给博时基金，再由博时基金计算并支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其计算公式为：

A 类日销售服务费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25% / 当年天数。

B 类日销售服务费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01% / 当年天数。

2. 根据 2017 年 6 月 24 日基金管理人发布的《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 A 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率优惠的公告》，自 2017 年 6 月 26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本基金的销售服务费按原费率打折，折后本基金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20%。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期 2017 年 1 月 1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民生银行	-	-	-	-	19,135,036,000.00	3,065,111.22

7.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17 年 1 月 1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博时合惠货币 A	博时合惠货币 B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834,356,794.72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834,356,794.72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注：1. 期间申购含红利再投。

2. 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本年度申购本基金的交易委托博时基金直销中心办理，本基金不收取申购费用。

7.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博时合惠货币 B 本期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503,663,717.77	0.95%

博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382,875,706.46	0.72%
------------	----------------	-------

7.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7年1月1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民生银行-活期	6,792,573.93	198,850.11
中国民生银行-定期	9,200,000,000.00	134,769,694.35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民生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2017年1月1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关联方名称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发行方式	基金在承销期内买入	
				数量 (单位：股/张)	总金额
民生银行	111715462	17 民生银行 CD462	簿记建档集中配售	10,000,000.00	975,817,000.00

7.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于 2017 年度，本基金买入 42,500,000.00 张托管人发行的银行同业存单，成交总额为人民币 4,174,360,749.38 元；本基金卖出 10,500,000.00 张托管人发行的银行同业存单，成交总额为人民币 1,034,435,011.01 元。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 20,000,000.00 张托管人发行的银行同业存单，摊余成本总额为人民币 1,970,227,270.79 元，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3.07%。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1、博时合惠货币A

单位：人民币元

已按再投资形式转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赎回款转出金额	应付利润本年变动	本期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189,377,097.36	-	1,168,711.32	190,545,808.68	

2、博时合惠货币B

单位：人民币元

已按再投资形式转实	直接通过应付	应付利润	本期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	--------	------	----------	----

939,464,160.10	-	5,897,610.32	945,361,770.42	

7.4.12 期末(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7.4.12.1.1 受限证券类别：债券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146578	花呗 41A1	2017-10-18	2018-01-05	资产支持证券未上市	100.00	100.00	1,500,000.00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无。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698,781,046.38 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抵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111709483	17 浦发银行 CD483	2018/1/4	99.13	10,000,000.00	991,300,000.00
111715324	17 民生银行 CD324	2018/1/4	99.11	10,000,000.00	991,100,000.00
111715462	17 民生银行 CD462	2018/1/4	97.91	5,180,000.00	507,173,800.00
111713061	17 浙商银行 CD061	2018/1/2	98.90	3,000,000.00	296,700,000.00
111713130	17 浙商银行 CD130	2018/1/2	98.15	2,500,000.00	245,375,000.00
111711522	17 平安银行 CD522	2018/1/4	99.11	5,300,000.00	525,283,000.00
170401	17 农发 01	2018/1/3	99.99	2,220,000.00	221,977,800.00
111711522	17 平安银行 CD522	2018/1/3	99.11	812,000.00	80,477,320.00
111711522	17 平安银行 CD522	2018/1/3	99.11	590,000.00	58,474,900.00
111711492	17 平安银行 CD492	2018/1/3	98.16	700,000.00	68,712,000.00
111711492	17 平安银行 CD492	2018/1/3	98.16	2,230,000.00	218,896,800.00
111712289	17 北京银行 CD289	2018/1/4	97.98	3,200,000.00	313,536,000.00
111711522	17 平安银行 CD522	2018/1/4	99.11	2,340,000.00	231,917,400.00
111780120	17 锦州银行 CD174	2018/1/4	99.03	2,220,000.00	219,846,600.00
111786001	17 吉林银行 CD154	2018/1/4	98.88	1,110,000.00	109,756,800.00
111770061	17 江西银行 CD111	2018/1/2	99.18	7,770,000.00	770,628,600.00
150207	15 国开 07	2018/1/5	100.11	2,000,000.00	200,220,000.00
170203	17 国开 03	2018/1/5	99.98	100,000.00	9,998,000.00

150312	15 进出 12	2018/1/5	99.83	1,500,000.00	149,745,000.00
150406	15 农发 06	2018/1/5	99.91	3,500,000.00	349,685,000.00
170401	17 农发 01	2018/1/2	99.99	7,000,000.00	699,930,000.00
合计				73,272,000.00	7,260,734,020.00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380,000,000.00 元，于 2018 年 1 月 2 日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投资于各类货币市场工具，属于低风险稳定收益品种。本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主要为债券投资。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以上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以实现在保持低风险和高流动性的前提下获得高于投资基准的回报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董事会领导，以风险管理委员会为核心的，由总经理、督察长、监察法律部、风险管理部和相关业务部门构成的风险管理架构体系。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董事会负责制定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对风险管理负完全的和最终的责任；在董事会下设立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批准公司风险管理系统文件和批准每一个部门的风险级别，以及负责解决重大的突发的风险；督察长独立行使督察权利，直接对董事会负责，向风险管理委员会提交独立的风险管理报告和风险管理建议；监察法律部负责对公司风险管理政策和措施的执行情况进行监察，并为每一个部门的风险管理系统的发展提供协助，使公司在一种风险管理和控制的环境中实现业务目标；风险管理部负责建立和完善公司投资风险管理制度与流程，组织实施公司投资风险管理与绩效分析工作，确保公司各类投资风险得到良好监督与控制。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

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活期银行存款和部分定期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行民生银行；其他定期存款存放在具有基金托管资格的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不投资于信用等级在 AA+ 以下的债券与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本基金投资于主体信用评级低于 AAA 的机构发行的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合计不得超过 10%，其中单一机构发行的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合计不得超过 2%。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货币市场基金投资同一商业银行的银行存款及其发行的同业存单与债券不得超过该商业银行最近一个季度末的净值产的 10%。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资产支持证券余额为 682,906,000.00 元，其中短期信用评级 AAA 级的证券余额为 432,906,000.00 元，长期信用评级 AAA 级的证券余额 250,000,000.00 元。

本基金债券投资的信用评级情况按《中国人民银行信用评级管理指导意见》设定的标准统计及汇总。

7.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A-1	-
A-1 以下	-
未评级	25,426,153,003.81

合计	25,426,153,003.81
----	-------------------

注：未评级债券为同业存单、国债、超短期融资券和政策性金融债。

7.4.13.2.2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AAA	-
AAA 以下	-
未评级	1,099,370,283.77
合计	1,099,370,283.77

注：未评级债券为政策性金融债。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此外，本基金还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除发生巨额赎回、连续 3 个交易日累计赎回 20%以上或者连续 5 个交易日累计赎回 30%以上的情形外，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在每个交易日均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除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中有 7,078,781,046.38 元将在 1 个月以内到期且计息（该利息金额不重大）外，本基金所承担的其他金融负债的合同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约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7.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货币市场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监控基金平均剩余期限、平均剩余存续期限、高流动资产占比、持仓集中

度、投资交易的不活跃品种(企业债或短期融资券),并结合份额持有人集中度变化予以实现。

一般情况下,本基金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在每个交易日均不得超过 120 天,平均剩余存续期限在每个交易日均不得超过 240 天,且能够通过出售所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债券应对流动性需求;当本基金前 10 名份额持有人的持有份额合计超过基金总份额的 20%时,本基金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在每个交易日不得超过 90 天,平均剩余存续期不得超过 180 天;投资组合中现金、国债、中央银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券以及 5 个交易日内到期的其他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合计不得低于 20%;当本基金前 10 名份额持有人的持有份额合计超过基金总份额的 50%时,本基金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在每个交易日均不得超过 60 天,平均剩余存续期在每个交易日均不得超过 120 天;投资组合中现金、国债、中央银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券以及 5 个交易日内到期的其他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合计不得低于 30%。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前 10 名份额持有人的持有份额合计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为 11.21%,本基金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为 89 天,平均剩余存续期为 89 天。

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综合上述各项流动性指标的监测结果及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的实施,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流动性情况良好。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因此存在相应的利率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通过“影子定价”对本基金面临的市场风险进行监控，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6 个月以内	6 个月-1 年	1-5 年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39,388,792,573.93	3,743,000,000.00	-	-	43,131,792,573.93
结算备付金	2,183,332.03	-	-	-	2,183,332.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931,024,871.27	2,277,404,416.31	-	-	27,208,429,287.5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68,591,172.89	-	-	-	568,591,172.89
应收利息	-	-	-	407,081,761.69	407,081,761.69
应收申购款	-	-	-	10,569,176.63	10,569,176.63
资产总计	64,890,591,950.12	6,020,404,416.31	-	417,650,938.32	71,328,647,304.75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078,781,046.38	-	-	-	7,078,781,046.38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8,181,196.25	8,181,196.25
应付托管费	-	-	-	2,727,065.43	2,727,065.43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2,424,155.93	2,424,155.93
应付交易费用	-	-	-	301,384.61	301,384.61
应付利息	-	-	-	8,821,991.38	8,821,991.38
应付利润	-	-	-	7,066,321.64	7,066,321.64
其他负债	-	-	-	329,300.00	329,300.00
负债总计	7,078,781,046.38	-	-	29,851,415.24	7,108,632,461.62
利率敏感度缺口	57,811,810,903.74	6,020,404,416.31	-	387,799,523.08	64,220,014,843.13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市场利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本期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 市场利率下降 25 个基点	增加约 1705	
	2. 市场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	减少约 1702	

7.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因此无重大其他价格风险。

7.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b)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 27,208,429,287.58 元，无属于第一或第三层次的余额。

(ii)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所属层次未发生重大变动。

(iii)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c)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d)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6 年 12 月 21 日颁布的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颁布的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此外，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颁布的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行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对资管产品管理人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发生的部分金融商品转让业务的销售额确定做出规定。

上述税收政策对本基金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

(3) 除公允价值和增值税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固定收益投资	27,208,429,287.58	38.15
	其中：债券	26,525,523,287.58	37.19
	资产支持证券	682,906,000.00	0.96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68,591,172.89	0.8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3,133,975,905.96	60.47
4	其他各项资产	417,650,938.32	0.59
5	合计	71,328,647,304.75	100.00

8.2 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7.55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7,078,781,046.38	11.02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资产净值的 20%。

8.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8.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	----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89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109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8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没有超过 120 天的情况。

8.3.2 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30 天以内	27.99	11.02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 天（含）—60 天	16.83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 天（含）—90 天	24.51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 天（含）—120 天	3.90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20 天（含）—397 天（含）	37.19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110.42	11.02

8.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未超过 240 天。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397,641,128.45	0.62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3,037,643,546.13	4.73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037,643,546.13	4.73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49,871,444.56	0.23
6	中期票据	-	-
7	同业存单	22,940,367,168.44	35.72
8	其他	-	-

9	合计	26,525,523,287.58	41.30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注：上表中，债券的成本包括债券面值和折溢价。

8.6 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1786473	17 杭州银行 CD203	12,000,000	1,197,771,661.78	1.87
2	111710582	17 兴业银行 CD582	10,000,000	994,324,126.57	1.55
3	111770061	17 江西银行 CD111	10,000,000	991,844,409.81	1.54
4	111709483	17 浦发银行 CD483	10,000,000	991,324,061.82	1.54
5	111784739	17 锦州银行 CD265	10,000,000	991,317,032.71	1.54
6	111711522	17 平安银行 CD522	10,000,000	991,143,177.32	1.54
7	111715324	17 民生银行 CD324	10,000,000	991,123,400.70	1.54
8	111784695	17 吉林银行 CD121	10,000,000	990,932,792.88	1.54
9	111788061	17 徽商银行 CD181	10,000,000	983,678,266.42	1.53
10	111715462	17 民生银行 CD462	10,000,000	979,103,870.09	1.52

注：上表中，债券的成本包括债券面值和折溢价。

8.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 0.25(含)-0.5%间的次数	0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848%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665%
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205%

注：上表中“偏离情况”根据报告期内各交易日数据计算。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负偏离度的绝对值未超过 0.25%。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正偏离度的绝对值未超过 0.5%。

8.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份)	摊余成本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46705	宁远 01A2	4,600,000.00	432,906,000.00	0.67
2	146578	花呗 41A1	1,500,000.00	150,000,000.00	0.23
3	146129	花呗 27A1	1,000,000.00	100,000,000.00	0.16

8.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9.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计价，即计价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实际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其剩余期限内摊销，每日计提收益。本基金采用固定份额净值，基金账面份额净值始终保持 1.00 元。

8.9.2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除 17 平安银行 CD522（111711522）的发行主体平安银行、17 浦发银行 CD483（111709483）的发行主体浦发银行、17 杭州银行 CD203（111786473）的发行主体杭州银行外，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中国银监会于 2017 年 3 月 29 日发布公告称，因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控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等原因，被中国银监会处以罚款的行政处罚。

2018 年 1 月 20 日，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布公告称，因成都分行内控管理严重失效，授信管理违规，违规办理信贷业务等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的违规行为，银监会四川监管局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成都分行处以罚款的行政处罚。

杭州银行 2017 年 1 月 20 日，中国人民银行杭州中心支行因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统计存在错误等违规行为，对其出具“杭银处罚字〔2017〕10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处以警告、罚款的行政处罚。

对上述证券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

根据我司的基金投资管理相关制度，以相应的研究报告为基础，结合其未来增长前景，由基金经理决定具体投资行为。

8.9.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407,081,761.69
4	应收申购款	10,569,176.63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417,650,938.32

8.9.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 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博时合惠货币 A	1,284,232	8,607.76	94,568,993.81	0.86%	10,959,790,560.47	99.14%
博时合惠货币 B	1,346,100	39,496.07	20,547,333,945.90	38.65%	32,618,321,342.95	61.35%
合计	2,630,332.00	24,415.17	20,641,902,939.71	32.14%	43,578,111,903.42	67.86%

9.2 期末货币市场基金前十名份额持有人情况

序号	持有人类别	持有份额（份）	占总份额比例
1	银行类机构	1,540,283,788.15	2.40%
2	银行类机构	1,014,258,940.45	1.58%
3	银行类机构	1,000,464,893.20	1.56%
4	银行类机构	605,773,610.10	0.94%
5	银行类机构	513,171,501.96	0.80%
6	银行类机构	506,099,626.74	0.79%
7	银行类机构	505,928,401.99	0.79%
8	银行类机构	505,928,401.99	0.79%
9	其他机构	505,865,846.21	0.79%
10	银行类机构	504,417,631.07	0.79%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博时合惠货币 A	—	—
	博时合惠货币 B	24,466,326.83	0.05%
	合计	24,466,326.83	0.04%

9.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博时合惠货币 A	-
	博时合惠货币 B	>100
	合计	>10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博时合惠货币 A	-
	博时合惠货币 B	>100
	合计	>100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博时合惠货币 A	博时合惠货币 B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7 年 1 月 13 日）基金份额总额	-	200,125,257.90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25,225,223,802.05	95,332,120,779.27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14,170,864,247.77	42,366,590,748.32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054,359,554.28	53,165,655,288.85

注：根据基金管理人 2017 年 6 月 24 日发布的《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增加基金份额类别并修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公告》，自 2017 年 6 月 26 日起对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增加基金份额类别，根据不同的销售服务费率划分为 A 类、B 类两类基金份额。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应付审计费 140000 元。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涉及托管业务的部门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到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海通证券	2	-	-	-	-	-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海通证券	109,649,641.59	100.00%	9,809,600,000.00	100.00%	-	-

11.8 偏离度绝对值超过 0.5% 的情况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偏离度绝对值在 0.5%（含）以上的情况。

11.9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货币市场基金快速赎回额度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7-12-26
2	关于博时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7-12-20
3	关于博时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7-12-20
4	关于博时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四川天府银行为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	2017-12-20

	代销机构的公告	报、证券时报	
5	关于博时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富滇银行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7-12-20
6	关于博时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7-12-19
7	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开放日常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7-12-08
8	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7-11-22
9	关于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新增招商证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7-11-01
10	关于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 B 类份额新增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7-10-27
11	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 2017 年第 3 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7-10-27
12	关于部分代销渠道暂停代理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 B 类份额销售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7-09-20
13	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 2017 年第 1 号_正文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7-08-26
14	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 2017 年第 1 号_摘要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7-08-26
15	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7-08-24
16	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正文）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7-08-24
17	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 2017 年第 2 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7-07-19
18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修改托管协议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7-07-11
19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博时合惠货币 B 在博时官网等渠道调整首次申购最低金额、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7-07-11
20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 A 类基金份额销售费率优惠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7-06-24
21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增加基金份额类别并修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7-06-24
22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直销网上交易调整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快速赎回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7-06-16
23	关于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暂停部分代销渠道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7-06-03
24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博时合惠货币市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	2017-06-01

	场基金的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报、证券时报	
25	关于暂停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在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7-05-25
26	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7-05-24
27	关于博时旗下部分基金开通直销网上交易定期投资业务和对直销网上投资者交易费率优惠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7-05-24
28	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 2017 年第 1 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7-04-22
29	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7-04-07
30	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开放日常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7-04-07
31	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7-04-07
32	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7-01-14
33	关于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7-01-10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7-05-26~2017-06-01	-	834,356,794.72	834,356,794.72	-	0.00%
	2	2017-05-25	-	200,634,831.35	200,634,831.35	-	0.00%
	3	2017-06-02~2017-06-05	-	1,540,283,788.15	-	1,540,283,788.15	2.40%
	4	2017-05-24~2017-06-01	-	1,723,646,773.37	1,217,718,371.38	505,928,401.99	0.79%
	5	2017-05-24~2017-05-25	-	205,606,476.75	-	205,606,476.75	0.32%
产品特有风险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出现单一份额持有人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超过20%的情况，当该基金份额持有人选择大比							

例赎回时，可能引发巨额赎回。若发生巨额赎回而本基金没有足够现金时，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为应对巨额赎回而进行投资标的变现时，可能存在仓位调整困难，甚至对基金份额净值造成不利影响。基金经理会对可能出现的巨额赎回情况进行充分准备并做好流动性管理，但当基金出现巨额赎回并被全部确认时，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有可能面临赎回款项被延缓支付的风险，未赎回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有可能承担短期内基金资产变现冲击成本对基金份额净值产生的不利影响。

本基金出现单一份额持有人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超过20%的情况，根据基金合同相关约定，该份额持有人可以独立向基金管理人申请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有权自行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根据自身需要独立提出持有人大会议案并就相关事项进行表决。基金管理人会对该议案的合理性进行评估，充分向所有基金份额持有人揭示议案的相关风险。

在极端情况下，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可能导致在其赎回后本基金资产规模连续六十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基金还可能面临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情形。

此外，当单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已经达到或超过本基金规模的50%或者接受某笔或者某些申购或转换转入申请有可能导致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达到或者超过50%时，本基金管理人可拒绝该持有人对本基金基金份额提出的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3 备查文件目录

13.1 备查文件目录

- 13.1.1 中国证监会批准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设立的文件
- 13.1.2 《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 13.1.3 《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
- 13.1.4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 13.1.5 报告期内博时合惠货币市场基金在指定报刊上各项公告的原稿

13.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13.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话费）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